



第七十一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38

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

2017年2月16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

继我2017年1月25日和2月13日的信(A/71/764和Add.1)，谨通知你，也门已缴付必要的款项，将其拖欠款额减至低于《联合国宪章》第十九条规定的数额。

安东尼奥·古特雷斯(签名)

\_\_\_\_\_

